

证券代码：600854

股票简称：ST 春兰

编号：临 2012—003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暨
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在春兰国宾馆召开了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徐群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列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1,837.34 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72,584.48 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70,747.15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5、审议通过了《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交易具体内容详见《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2-004）。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单位，其报酬在 85 万元以内（含 85 万元）。

8、审议通过了《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议案》，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实现盈利 1837.3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715.35 万元。

鉴于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营，且 2011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正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符合提出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条件，为此，董事会同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撤销公司股票交易其他特别处理的报告。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该项议案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通过决议，提请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

2012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30，会期半天。

2、会议召开地点

春兰集团泰州宾馆（江苏省泰州市迎宾路 88 号）

3、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审议关于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报酬的议案。

4、参加人员

-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2012 年 5 月 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 A 股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5、登记方式

凡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 2012 年 5 月 7 日-2012 年 5 月 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00—4:30 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出席者需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受托身份证),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或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证券办登记。股东也可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前(含 5 月 8 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时间以抵达地时间为准,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必须凭原件参加会议。未能按时登记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凭有效证件参加会议。

6、其他事宜

(1) 与会代表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 联系地址:江苏省泰州市春兰工业园区春兰路 1 号本公司证券办
邮政编码: 225300

联系电话: 0523—86217958、86663663

传 真: 0523—86219729、86663839

电子信箱: clgfzqb@chunlan.com

联 系 人: 徐来林

特此公告。

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受托人: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重新打印件有效。